

附件 3:

河北医科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诚信承诺书

我是参加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河北医科大学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我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关于考试的纪律和违规处分的内容、已了解并理解河北医科大学关于硕士研究生复试的相关规定和纪律要求，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1. 保证在报名及复试过程中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资格审核材料。如提供任何虚假、错误信息，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 2. 自觉服从河北医科大学学校、复试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校方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 3.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场规则、复试规划，诚信复试，不违纪、作弊。
- 4. 复试全程恪守诚信，保证复试过程中，不透露本人姓名、不拍照、录音录像、网络直播等记录分享动作，不保存和传播复试有关内容，不得在相关专业考试未全部结束前泄露考题相关信息。
- 5. 保证本次复试过程中不传谣、不造谣、不信谣。

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三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的处罚。

本人身份证复印（扫描）件粘贴处（正反面）：

--	--

承诺人姓名（手写签名）：

日期：

准考证号：